

ICS 91.120.30
Q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8242—2008
代替 GB 18242—2000

GB 18242—2008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Styrene butadiene styrene(SBS) modified bituminous sheet materials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GB 18242—2008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19 千字
2008年12月第一版 2008年12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34893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 18242—2008

2008-09-18 发布

2009-09-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 5.3、8.1 为强制性的,其余为推荐性的。

本标准与 EN 13707—2004《柔性防水卷材——屋面防水用增强沥青卷材——定义和要求》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

本标准代替 GB 18242—2000《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本标准与 GB 18242—2000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胎基中增列了玻纤增强聚酯毡(2000 版的 3.1.1;本版的 3.1.1);
- 增列了 5 mm 厚度的产品,删除了 2 mm 厚度的产品(2000 版的 3.2.2;本版的 3.2);
- 修改了产品的用途提示(2000 版的 3.4;本版的 3.4);
- 用单位面积质量代替卷重(2000 版的 4.1,本版的 4.1);
- 增列了原材料要求(本版的第 4 章);
- 材料性能增加了次高峰拉力、第二峰时延伸率、浸水后质量增加、热老化、渗油性、接缝剥离强度、钉杆撕裂强度、矿物粒料粘附性、卷材下表面沥青涂盖层厚度(2000 版的表 3,本版的表 2);
- 调整了拉力,删除了撕裂强度(2000 版的表 3,本版的表 2);
- 对试验方法进行了修订,按 GB/T 328—2007 进行试验(2000 版的第 5 章,本版的第 6 章);
- 出厂检验项目进行了修订,型式检验周期进行了修改(2000 版的 6.1,本版的 7.1)。

本标准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轻质与装饰装修建筑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95)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中国建筑防水材料工业协会、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监督研究中心、中国化学建筑材料公司苏州防水材料研究设计所。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卧牛山新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盘锦禹王防水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颐中(青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威达(江苏)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索普瑞玛(上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保定市北方防水工程公司、温州长城防水材料厂、东营大明防水有限责任公司、大连细扬防水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杰斯曼(上海)无纺布有限公司、吴江市月星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常熟市三恒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台安工程实业有限公司、扬州志高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科顺化工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建筑防水材料(集团)公司、潍坊市宏源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潍坊市宇虹防水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潍坊市晨鸣新型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盘锦大禹防水建材有限公司、苏州力星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湖北永阳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德生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科德宝宝利得(上海)贸易有限公司、陕西昌炎置业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劲松防水材料厂、新乡日月防水技术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朱志远、杨斌、朱冬青、段文峰、詹福民、李国干、陈孟斌、朱晓华、李伶、刘焕弟、樊细杨、郑家玉。

本标准委托中国化学建筑材料公司苏州防水材料研究设计所负责解释。

本标准 2000 年首次发布。

- c) 原材料、工艺等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d)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e) 产品停产三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f)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7.5 组批

以同一类型、同一规格 10 000 m² 为一批,不足 10 000 m² 亦可作为一批。

7.6 抽样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五卷进行单位面积质量、面积、厚度及外观检查。

7.7 判定规则

7.7.1 单项判定

7.7.1.1 单位面积质量、面积、厚度及外观

抽取的五卷样品均符合 5.1、5.2 规定时,判为单位面积质量、面积、厚度及外观合格。若其中有一项不符合规定,允许从该批产品中再随机抽取五卷样品,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查。如全部达到标准规定时则判为合格;否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

7.7.1.2 材料性能

从单位面积质量、面积、厚度及外观合格的卷材中任取一卷进行材料性能试验。

7.7.1.2.1 可溶物含量、拉力、延伸率、吸水率、耐热性、接缝剥离强度、钉杆撕裂强度、矿物粒料粘附性、卷材下表面沥青涂盖层厚度以其算术平均值达到标准规定的指标判为该项合格。

7.7.1.2.2 不透水性以三个试件分别达到标准规定判为该项合格。

7.7.1.2.3 低温柔性两面分别达到标准规定时判为该项合格。

7.7.1.2.4 渗油性以最大值符合标准规定判为该项合格。

7.7.1.2.5 热老化、人工气候加速老化各项结果达到表 2 规定时判为该项合格。

7.7.1.2.6 各项试验结果均符合表 2 规定,则判该批产品材料性能合格。若有一项指标不符合规定,允许在该批产品中再随机抽取五卷,从中任取一卷对不合格项进行单项复验。达到标准规定时,则判该批产品材料性能合格。

7.7.2 总判定

试验结果符合第 5 章规定的全部要求时,判该批产品合格。

8 标志、包装、贮存及运输

8.1 标志

卷材外包装上应包括:

- 生产厂名、地址;
- 商标;
- 产品标记;
- 能否热熔施工;
- 生产日期或批号;
- 检验合格标识;
- 生产许可证号及其标志。

8.2 包装

卷材可用纸包装、塑胶带包装、盒包装或塑料袋包装。纸包装时应以全柱面包装,柱面两端未包装长度总计不超过 100 mm。产品应在包装或产品说明书中注明贮存与运输注意事项。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简称 SBS 防水卷材)的分类和标记、原材料、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贮存与运输。

本标准适用于以聚酯毡、玻纤毡、玻纤增强聚酯毡为胎基,以苯乙烯-丁二烯-苯乙烯(SBS)热塑性弹性体作石油沥青改性剂,两面覆以隔离材料所制成的防水卷材。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328.2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2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外观

GB/T 328.4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4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厚度、单位面积质量

GB/T 328.6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6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长度、宽度、平直度

GB/T 328.8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8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拉伸性能

GB/T 328.10—2007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10 部分:沥青和分子防水卷材 不透水性

GB/T 328.11—2007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11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耐热性

GB/T 328.14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14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低温柔性

GB/T 328.17—2007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17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矿物料粘附性

GB/T 328.18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18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撕裂性能(钉杆法)

GB/T 328.20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20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接缝剥离强度

GB/T 328.26 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 26 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可溶物含量(浸涂材料含量)

GB/T 18244 建筑防水材料老化试验方法

GB/T 18840 沥青防水卷材用胎基

JC/T 905 弹性体改性沥青

3 分类和标记

3.1 类型

3.1.1 按胎基分为聚酯毡(PY)、玻纤毡(G)、玻纤增强聚酯毡(PYG)。

3.1.2 按上表面隔离材料分为聚乙烯膜(PE)、细砂(S)、矿物粒料(M)。下表面隔离材料为细砂(S)、聚乙烯膜(PE)。

注:细砂为粒径不超过 0.60 mm 的矿物颗粒。

3.1.3 按材料性能分为 I 型和 II 型。

3.2 规格

卷材公称宽度为 1 000 mm。

聚酯毡卷材公称厚度为 3 mm、4 mm、5 mm。

玻纤毡卷材公称厚度为 3 mm、4 mm。

玻纤增强聚酯毡卷材公称厚度为 5 mm。

每卷卷材公称面积为 7.5 m²、10 m²、15 m²。